

证券代码：600662 证券简称：强生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5-022

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15年7月10日、2015年7月13日、2015年7月14日，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

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二）经向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久事公司函征确认，除 2015 年 7 月 9 日来函告知的不减持并择机增持外，近期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目前不存在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 15 日